



【机票应收款帐单】

序号	客人姓名	记录编号	航班时刻	出票价	出票费	退票价	票号	出票系统	行程单
1	刘超	张佳	TV9963 8.30 西安--南通	790			088-2770432770		
2	宋晓川	张佳	GJ8175 8.27 杭州--兰州	0	340		891-2776010261		
3									
4									
5									
6									
7									
应收小计				790		340	中国康辉旅游集团有限公司		
应收合计				1130.00					
备注				商旅业务专用章					

制单人:

财务审核人:

